

德惠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德发改字〔2026〕2号

签发人：韩树义

德惠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 2025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5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立足发改部门核心职能，持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为德惠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提升全局领导干部依法工作能力，扎实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我局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通过局党组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等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上的报告精神，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进工作，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强化法治观念，严格依法办事，不断优化工作法治化环境，全面提升全系统干部的法治素养。

（二）加强组织领导，提升法治建设能力水平。成立由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科室、各基层单位负责人为主要成员的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局法治工作的研究谋划、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

（三）持续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一是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局党组书记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带头严格依纪依法行使职权、履行职责。二是严格依法依规决策，坚持执行民主集中制有关规定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规范党组议事流程，对重大决策性事项、规范性文件制定、行政纠纷等提供法律依据和建议，确保决策程序和行政事务的合法性。

（四）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一是依法依规编制“十五五”规划。成立规划编制工作专班，经多次征求各部门意见建

议调整完善，完成编制并通过合法性审查，已上报长春市发改委。二是依法调整了我市居民管道天然气价格。综合考虑本地多方面因素，参照周边县市区的价格，经召开听证会、价格公示，报请省发改委价格处，对我市居民用天然气价格进行调整。三是依法推动政务公开。及时公开审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批准情况，在规定时间内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上进行公开。四是依法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5 年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次，全部及时进行了回复。

（五）强化法治宣传教育。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遵循“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制定 2025 年度普法责任清单，明确各科室普法职责、宣传内容和工作时限，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同推进的普法工作格局。在普法的广度、深度和力度上下功夫，利用“5·15”低碳日、“9·18”纪念日、“10·31”中国人民防空创立纪念日、“12·4”国家宪法日等重要节点，有计划地开展形式多样的集中宣传教育活动，重点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等法律法规。全面推进法治思想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通过发放宣传手册、现场咨询答疑、案例讲解等形式，提升社会公众对法治工作的认知度和参与度。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5 年，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

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最新要求，对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和群众的期待，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法治建设思想认识仍需深化。部分干部对法治建设与自身业务深度融合的重要性认识不足，主动运用法治思维谋划工作、推动发展的意识不强。二是普法宣传质效有待提升。法治宣传手段相对单一，运用新媒体、新平台开展普法的力度不足；宣传内容针对性不强，与发改领域重点工作、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结合不够紧密。三是法治实践能力仍需加强。少数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破解发展难题、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不足。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主要负责人始终认真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纳入单位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成立了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主管副局长兼任，负责承担日常工作，各科室层层落实工作任务，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体系，确保法治建设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二）深入学习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上级精神。局党组书记定期召开局党组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组织全体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准确把握全面依法治国的最新部署要求，推动法治思想入脑入

心。

（三）制定年度干部学法计划，完善党组班子学习安排，把法治学习纳入领导班子学习重要内容，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经常化、制度化。多次主持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扎实开展党内法规专题学习宣传，研究解决法治建设重大问题，充分发挥在法治建设中的引领示范作用，自觉为全机关作表率。

四、2026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 年，我局继续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紧扣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立足发改职能，补短板、强弱项，推动法治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和思想引领。压实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最新法治建设部署要求纳入干部常态化学习计划，通过专题培训、案例研讨、法治讲座等形式，持续提升干部法治意识和政治站位。定期分析研究法治建设工作情况，聚焦薄弱环节，采取有力措施及时解决。

（二）全面提升法治队伍专业能力。大力开展干部法治教育学习，重点围绕项目审批、价格调控、能源执法等核心业务，开展法律法规专题培训，邀请法律顾问、法律专家授课，提升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三）创新普法宣传教育工作。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丰富普法形式，加强微信公众号、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

在普法宣传中的运用，制作发布针对性强、通俗易懂的法治宣传内容。加强法治文化宣传阵地建设，结合工作实际，开展“法治进企业”“法治进项目现场”等特色宣传活动，增强普法工作的互动性和实效性。

（四）持续规范行政权力运行。进一步完善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确保决策全流程合法合规。深化政务公开，扩大公开范围、细化公开内容，提升政务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常态化开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执法不规范问题。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本年度无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